

您有点子? 韩国, 邀请您!  
www.oasisvisa.kr

# 创业签证 (D-8-4) 及创业移民综合支援系统 (OASIS)



## START-UP VISA

### 您有点子? 韩国, 邀请您!

VIS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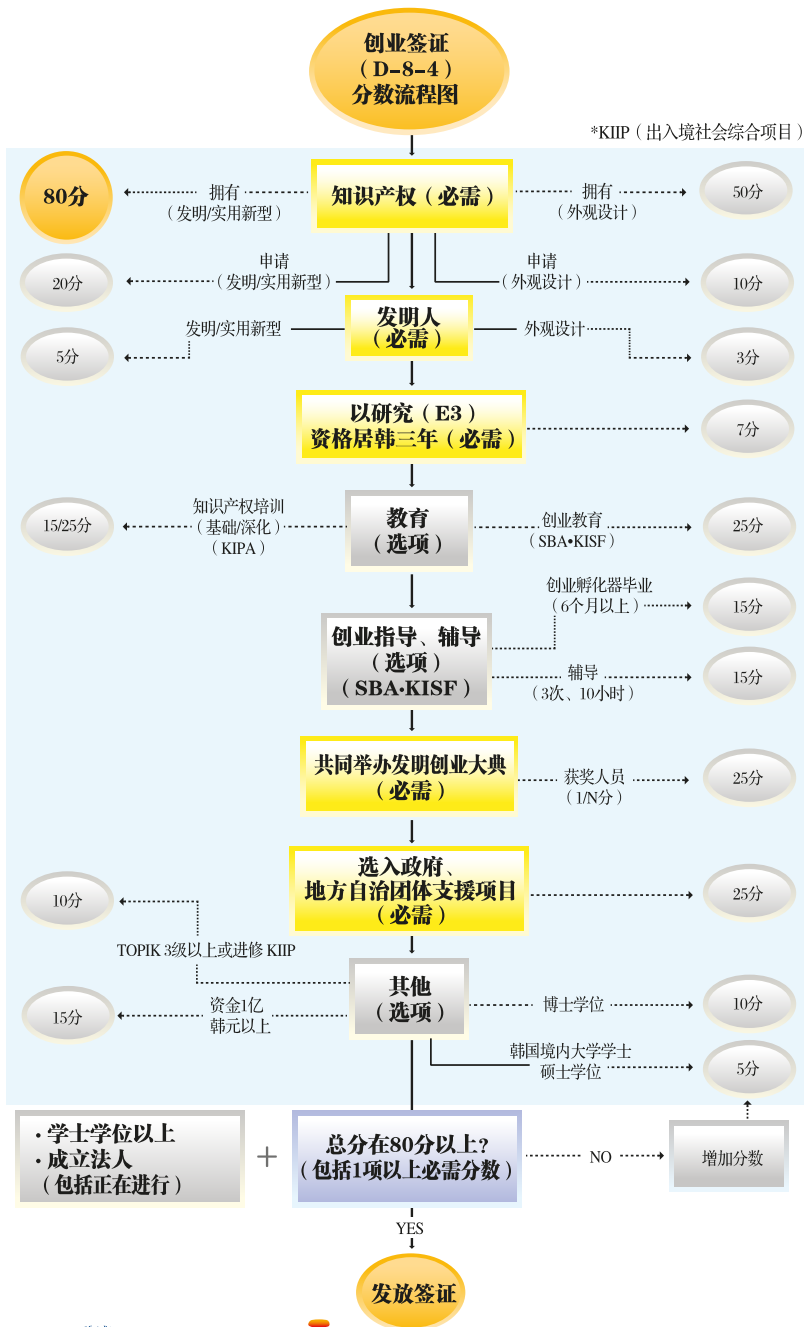
MINISTRY OF JUSTICE  
REPUBLIC OF KOREA



중소기업청  
Small & Medium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 2015 年度创业移民支援系统 (OASIS)



  
 MINISTRY OF JUSTICE  
 REPUBLIC OF KOREA  
**法务部**  
 Hikorea.go.kr  
 http://oasisvisa.kr/  
 1345  
  
**创业振兴院**  
 Korea Institute of Startup & Entrepreneurship Development  
 http://www.kised.or.kr/  
 直接拨打1357

  
**중소기업청**  
 Small & Medium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中小企业厅**  
 http://www.smba.go.kr/kr  
 直接拨打1357  
  
**광주과학기술원**  
 Gwangju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光州科技学院**  
 http://www.gist.ac.kr  
 062-715-2114

  
 K I S F  
**한국이민재단**  
**韩国移民财团**  
 http://www.kisf.org  
 02-6959-3166  
  
**한국기술벤처재단**  
**韩国技术风险财团**  
 http://www.hongneung.com  
 02-958-6690

  
**kipa.**  
**韩国发明振兴会**  
 http://www.ipcampus.kr/  
 oasis-visa  
 02-3459-2894  
  
**SBA**  
 Seoul Business Agency  
**首尔全球中心**  
 global.seoul.go.kr  
 02-2075-4180

# OASIS 分数制度：项目及分数

## ■ 创业签证 (D-8-4) 主要条件

- 持有学士以上学位 + 成立法人 (含正在办理成立程序) + 总分360分中获得80分以上人员 (必备项应有1个以上) 拥有 (授权) 知识产权

## ■ 具体内容

### 1. 必备项及分数 (225分)：必修1个以上

区分	拥有 (授权) 知识产权		申请知识产权		完成拥有 (授权) 的知识产权的共同发明人		研究 (E3) 资格居韩3年	OASIS-6, OASIS-9
	发明/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发明/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发明/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分数	80	50	20	10	5	3	7	各25

### 2. 选项及分数 (135分)

\* KHP：出入境社会综合项目

区分	OASIS-2, OASIS-4	OASIS-1, OASIS-5, OASIS-7	资金 1亿韩元以上	学历		TOPIK3级 ↑ 或 进修 KHP
				持有国内外大学博士学位	持有国内大学士或硕士学位	
分数	各25	各15	15	10	5	10

### <范例>

- 知识产权素养基础教育 (OASIS-1：韩国发明振兴会) 结业 (选项15分)
- 知识产权素养深层教育 (OASIS-2：韩国发明振兴会) 结业 (选项25分)
- 创业素养教育 (OASIS-4：韩国移民财团及首尔全球中心) 结业 (选项25分)
- 创业指导及辅导 (OASIS-5：韩国移民财团及首尔全球中心) 结业 (选项15分)
- 发明、创业大典 (OASIS-6：共同举办) 第1~3名获奖 (必备项25分)
- 创业孵化器 (OASIS-7：韩国移民财团及首尔全球中心) 毕业 (选项15分)
- 法务部长官认可的入选政府或者地方自治团体支援项目的外国人创业项目 (OASIS-9) (必备项25分)

### <参考>

- 拥有 (授权)、申请知识产权及 OASIS-6、OASIS-9 有2人以上共同拥有 (授权)、申请及参与 (选定的, 只认定相关分数除以所有拥有 (授权) 或者参与 (选定) 人数的分数)
- 相同项目有2项以上的, 只认定一项分数 (例如: 外观设计申请即使有3项, 也只认定10分)
- 在创业移民支援项目 (OASIS) 各个项目的支援上, 可无序地独立选择及支援 (但OASIS1、2原则上采用依序支援。)

# 创业移民综合支援系统 (OASIS)

## OASIS-1 知识产权素养基础教育 (15分)：韩国发明振兴会

- 获得 (申请) 知识产权所需的基础科目及居韩所需素养等教育
- 共计培训18小时 (2周, 每天2~8小时), 所有课程采用适合参与人员的语种授课, 出席80%以上认定结业

(单位: hr)

课时	培训内容	课程简介
0.5	入门及课程简介	
2.0	理解出入境管理	理解相关法令
2.0	初步理解大韩民国社会	大致且初步理解大韩民国社会的文化及特征
2.0	知识产权制度简介	理解知识产权相关法律、制度以及整体业务
3.0	理解发明制度 (授权条件及申请程序等)	理解发明成立与发明制度的重要性、可获发明的发明范围, 学习掌握发明申请程序
2.0	创造发明创意	关于学员希望了解的创造发明创意、学员创意的具体构思以及获得发明好点子的方法等相关内容
3.0	理解发明说明书及发明信息搜索基础	学习关于发明说明书的理论以及掌握通过发明搜索网站调查现有技术的方法
2.0	商标法基础 (授权条件及申请程序等)	培养创业所需的外观设计权、商标权等综合基础知识
2.0	外观设计法基础 (授权条件及申请程序等)	
0.5	问卷调查及结业式等	

## OASIS-2 知识产权素养深层教育（25分）：韩国发明振兴会

- 获得（申请）知识产权所需的深层课程以及居韩所需的深層次素养等教育
- 共计培训25小时（2周，每天2~8小时），所有课程采用适合参与人员的语种授课，出席80%以上认定结业

（单位：hr）

课时	培训内容	课程简介
0.5	入门及课程简介	
2.0	理解出入境管理法令及规定	理解相关法令
2.0	深入理解大韩民国社会	全面深入理解大韩民国社会的文化及特征
3.0	深层次搜索发明信息	通过搜索现有技术判断拥有技术的发明性以及通过发明搜索网站进行学习
3.0	实习搜索发明信息（发布及共享结果）	
3.0	理解及填写发明申报表	从业务上理解获得发明权及尽可能扩大权利要求范围的发明申报表填写方法
4.0	填写发明申报表及深入理解发明说明书（发布及共享结果）	通过实习填写发明申报表提高授权可能性，学习掌握授权后可尽可能扩大权利要求范围的说明书撰写方法
3.0	主要驳回理由及应对方案	判断主要驳回理由以及学习掌握针对不同情况的应对方案
3.0	发明权利要求范围的解释及侵权判断	通过判例学习和掌握关于侵权类型的发明权利要求范围的解释方法以及实际实习撰写权利要求范围
2.0	理解发明审判及诉讼制度	通过理解发明审判制度及发明诉讼制度获得权利以及提高应对纠纷的能力
0.5	问卷调查及结业式等	

## OASIS-3 支持申请知识产权及制作试制件：韩国发明振兴会

- 通过征集选定创意性高的出色点子（创意），支援申请知识产权
- 在创意权利化相关费用（申请费（包括意见书）、代理费等）支援范围内提供支援，每人限1项，且支援范围仅限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不包括商标）
- 通过征集选定项目化可能性高的已申请或授权的技术（创意），支持试制件制作以实现实际产品化或服务，每人限1项

## OASIS-4 创业素养教育（25分）：韩国移民财团、首尔全球中心

- 针对具备创业所需基本技术力量的外国人为对象，提供实际创业所需的素养教育
- 共计培训20小时（3周，每天2小时），所有课程采用适合参与人员的语种授课，出席80%以上认定结业

（单位：hr）

课时	培训内容
0.5	入门及课程简介
2.0	理解出入境管理法令及规定
2.0	深入理解韩国社会（包括韩国商务文化）
2.0	理解项目运营及赋税制度
2.0	房地产业务（租赁体系、租赁保护等）
2.0	理解和实际操作目标营销
2.0	项目计划编制方法的理论及实际业务
2.0	理解小工商业户创业支援等相关政策
2.0	理解创业及企业经营相关法令（劳动、经济等）
2.0	针对投资人、股东实际演示
2.0	深入理解韩国社会4（包括创业前辈经验之谈、现场实习等）
0.5	问卷调查及结业式等

## OASIS-5 创业指导及辅导（15分）：韩国移民财团、首尔全球中心

- 选址、市场调研、消费者分析等实施创业实战所需内容相关专门指导及辅导
- 通过创业移民前辈、创业专家等的1对1专业指导及共享经验、现场访问等，尽可能减少创业初期失败率
- ☞ 专门指导及辅导支援只限每人至少3次（10小时）以上才给予认可

## OASIS-6 发明、创业大典（必备项）（25分）：共同举办

- 为发掘外国人创意性知识财产的点子及创业项目、开拓销路、以及联动投资等筹划和安排机遇
- 发掘预备技术创业移民等的出色发明、创业项目以及联动技术交易、投资咨询等筹划和安排机遇
- ☞ 按照招收留学生的大学联系发明、创业面试、与企业附设研究所、投资企业等联系、奖励获奖人员等

## OASIS-7 创业孵化器毕业（提供创业空间）（15分）：韩国移民财团、首尔全球中心

- 为筹备创业的预备创业移民提供早期创业所需的创业空间，提供稳定的创业环境
- 为知识产权、创业支援课程成绩优秀结业人员以及发明、创业大典获奖人员提供早期创业空间
- ☞ 仅限进驻创业孵化器并经6个月以上的方才视为毕业

## OASIS-8 支援成立法人；韩国移民财团

- 支援申请创业签证（D-8-4）必需的法人成立相关事宜，支援成功创业移民的稳定安居
- 支援外国人申请创业签证（D-8-4）所需的法人成立筹备程序及行政业务
- ☞ 综合支援成立法人所需的行政业务及法人登记等

## OASIS-9 支援创业项目化（必备项）（25分）：创业振兴院、韩国技术风险财团、光州科技园

- 为落实成功创业移民政策，从政策方面支援创业早期必需的内容，引导成功创业移民
- 为早期项目化提供资金援助、联系R&D、支援创业事后管理等
- ☞ 创业签证持有人中，以预备创业人士及创业后3年以内人员为对象进行选拔

# 发放求职（D-10）签证及居韩管理指南修订内容 （技术创业领域）

## 1. 相关人士及活动范围

- （相关人士）筹备企业投资（D-8）资格“C”项相关技术创业的人员（居韩代号D-8-4）  
\* 持有学士以上学位，拥有知识产权或与此相当技术力量等的人士中，法务部长官认可的法人创业人（技术创业移民）
- （活动范围）参加创业移民教育课程，知识产权等准备申请发明及申请，筹备成立创业法人等与创业相关若干筹备活动

## 2. 发放签证

- （发放对象）持有学士以上学位（包括将授予学位人士），以知识产权或与此相当技术力量为基础筹备创业的人士
- （发放标准）下列条件中属于一项以上人员
  - 拥有或正在申请知识产权中的发明权、实用新型权、外观设计权的，允许发放签证
  - 进修或正在参加法务部、中小企业厅指定“全球创业移民中心”实施之创业移民综合支援系统（OASIS）教育课程的全部或部分的，允许发放签证
  - 除上述情况以外，提交技术创业计划书，经综合审查专业与创业工种的关联性、创业筹备所需逗留经费等后认为可行的，允许发放签证

- (提交资料) 学历证明、技术创业计划书、发明证、实用新型授权证、外观设计授权证复印件或发明等申请事实证明(相关人士)、创业移民综合支援系统教育课程进修证或参加教育确认书(相关人士)

### 3. 延长居韩期限

- (提交资料) 求职活动计划书或技术创业计划书(需包括过去6个月期间求职或技术创业筹备活动明细及未来计划)
- (居韩期限上限) 持有或正在申请发明权、实用新型权、外观设计权的, 创业移民分数制评分在50分以上的, 最多可延长至2年(其它情况最多延长1年)
  - 综合审查居韩期间相关活动(求职或技术创业筹备)内容和未来计划后认为可行的, 在居韩期限上限范围内允许每次延长六个月

### 4. 更改居韩资格

- (允许对象) 持有国内外学士以上学位(包括将授予学位人士), 以知识产权或与此相当技术力量为基础筹备创业的人士
- (提交资料) 学历证明(学士以上)、技术创业计划书、发明证、实用新型授权证、外观设计授权证复印件或发明等申请书复印件及受理证(相关人士)、创业移民综合支援系统教育课程进修证或参加教育确认书(相关人士)

## 贸易经营(D-9-5) 修订内容

- (标准) 在韩国境内大学取得硕士以上学位(包括将授予)的留学(D-2)及求职(D-10)资格人士, 投资1亿韩元以上(投资金中最高5,000万韩元止认可国内筹备资金, 但余下资金必须是根据《外汇交易法》及《外汇交易规定》的外资)后, 根据《增值税法》完成营业注册并计划在韩国国内经营公司或从事盈利工作的人士
  - 但, 在韩国境内大学取得学士学位(包括将被授予), 在“创业移民综合支援系统(OASIS-1至8)”中获得总分40分以上的, 允许发放签证

## 创业签证(D-8-4) 持有人更改永住(F-5) 资格标准 (技术创业领域)

- (标准) 持有创业签证(D-8-4), 在韩国境内持续居住3年以上, 从投资人处招揽3亿韩元以上投资并雇用2人以上国民的人士
  - 以永住资格申请日为基准的创业签证(D-8-4)持续在韩国居住3年以上
  - 从国内外投资人处招揽3亿韩元以上投资或确保与此相当资金
  - 以永住资格申请日为基准, 持续六个月以上雇用2名国民